

关于加强教学研究，推进教学改革的决定

(校教字[1999]18号)

各院(系、中心)，机关各有关处(室)：

教学研究是教学工作的基本组成部分，是提高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教学改革的重要措施。为了加强教学研究，推进教学改革，特作如下决定：

一、改进教学研究的组织方式。采取立项研究、年度检查、形成成果、实践推广的办法，调动广大教师和教育管理工作开展教学研究的积极性，使教学研究成为有计划、有组织、有重点的研究活动。

1. 教学研究项目的立项

教学研究有别于科学研究活动，也有别于教育科学研究活动。教学活动进行立项研究的主要目的是：通过立项研究，更新教育观念，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学内容，完善课程体系；加强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改进教学方法，实现教学手段现代化；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适应 21 世纪需要的高质量的人才。

教学研究项目的内容，涵盖我校本科教学和成人教育的各个环节和各个方面。要求第一要实。即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精神，根据 21 世纪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围绕如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高质量的人才，以及我校教学改革、教学管理、教学条件建设的实际，开展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研

究。第二，立项研究的内容要新。即要具有创新性和前瞻性。研究者要根据国内外教学改革的发展趋势、动向和本校实际，提出适应 21 世纪人才培养需要的教学改革的思路、举措、办法。

教学研究项目的立项工作，采取确定重点、发布指南、专家论证、择优支持的方法。确定重点发布指南是保证教学立项研究有计划、有目的进行的前提条件。学校将根据本校实际，围绕教学改革、教学管理、教学条件建设中的重点和难点，拟定研究项目指南，引导广大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育管理人员开展研究。凡申请教学研究项目的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育管理人员，每年三月须提交教学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并就本项目研究的内容、拟达到的目标和解决的关键问题及研究的方法、步骤、总体安排进行汇报。经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认可后，方可确定为立项项目。

2. 年度检查是保证教学研究项目成败的关键。检查内容包括：各项目按照研究计划的进展情况、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创新情况。检查方式：组织教学研究项目汇报会，由项目负责人向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进行汇报，并提交年度报告，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视其研究进展的情况，分别给予继续支持、备案或撤消项目的处理。检查在每年三月与增立教学研究项目同时进行。

3. 研究成果是教学研究项目的最终形式。教学研究项目经过立项研究，最终要成为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创新性、实效性、前瞻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研究成果，参加学校、甘肃省及全国教学成果奖评选（省级和校级教学成果奖每两年评选一次，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每四年评选一次）。

4. 实践推广是教学研究项目能否发挥作用的关键环节。对于获教学成果奖的项目，学校将举办成果报告会，组织教学观摩活动，使教学成果真正起到示范、辐射作用。

二、加强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工作

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是保证教学研究项目的公正性、激励性、实效性的重要环节。学校将成立教学研究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教学研究项目的评审工作及年度检查。

三、加强教学研究项目的组织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是做好教学研究项目工作的保证。学校成立由主管教学学校领导负责，教务处及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结合学校教学改革中的关键问题和重大问题，确立教学研究项目的目标、重点。具体的组织管理工作由教务处负责。

教学研究工作的最重要之处在于广大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育管理人员的参与。只有他们的积极参与，教学研究工作的开展、教学改革的深入才能成为可能。为此，各教学单位要认真做好动员宣传工作，提高广大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育管理人员对教学研究工作的认识，调动他们申报教学研究项目、开展教学研究工作的积极性，发挥他们的创造性和智慧，使教学研究活动在我校卓有成效地开展起来。

四、设立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专项经费。额度暂定为每年 10 万元，以后视经费增长情况再做调整。采取在论证立项和年度检查地基础上确定年经费额度并滚动支持的办法，为教学研究活动提供经费保障，使教学研究活动真正为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服务，为深化教学改革提供方案、措施和研

究成果。

五、组校内外、国内外交流，提高研究水平。学校将视教学研究工作的进展情况，必要时组织校内外、国内外交流活动，以博采众长，提高研究工作的水平。

希望广大教师、教学辅助人员、教育管理人员积极投身于教学研究与教学改革之中，为我校的改革与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兰州大学

一九九九年四月十六日